

证券代码：836847

证券简称：黄河水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 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5 年 8 月 7 日
-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马鞍山雨山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2025 年 9 月 4 日，公司收到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邮寄的民事裁定书(2025)皖 0504 民初 4656 号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荣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涉案工程总承包

2、被告

姓名或名称：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业俊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诉讼和请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诉讼裁判情况

申请人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向本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17469804.95 元，或查封扣押其等额财产，并已提供担保。

马鞍山雨山区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17469804.95 元或查封扣押其等额财产。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裁定对我公司经营方面产生不利影响，资金冻结，导致公司日常运营停滞。此前，公司因存在与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马鞍山市金福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及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借款合同纠纷，导致银行账户一直处于被冻结状态，截止本次裁定前未解除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裁定对我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资金流动性受阻。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妥善处理，争取尽快解决纠纷。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皖 0504 民初 4656 号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5 日